



我校2项成果荣获2014年高等教育国家级教学成果二等奖

发布时间：2014-09-11

近日，教育部公布《关于批准2014年国家级教学成果奖获奖项目的决定》，我校2项成果荣获高等教育国家级教学成果二等奖。

我校获奖成果分别为：水电院主持申报的“面向行业需求，引领专业发展，培养一流水利水电人才的创新与实践”，完成人为顾冲时、顾圣平、沈长松、蔡付林、陈菁、胡明、刘晓青、王玲玲、王润英、刘永强、周澄、张继勋；环境院主持申报的“以社会需求为导向，依托优势学科的环境类人才培养创新与实践”，完成人为王超、陆光华、王沛芳、李轶、陈卫、王惠民、赵振兴、操家顺、朱亮、朱伟、徐向阳。这2项获奖成果理念先进、立意新颖、重点突出、支撑厚实、成绩斐然，集中体现了近年来学校在水利水电人才与环境人才培养方面的特色与成效，富有鲜明的水利行业特色，具有较高的示范推广价值。

国家级教学成果奖既是我国教育教学领域各项成果的最高奖项，也是反映各高校教育教学发展水平的重要标志，每四年评选一次。迄今为止，学校共有国家级教学成果奖10项，充分体现了我校在加强教学质量内涵建设、提高人才培养水平方面的整体实力。（于伟）

来源：教务处 编辑：刘桂清 责任人：万国彤